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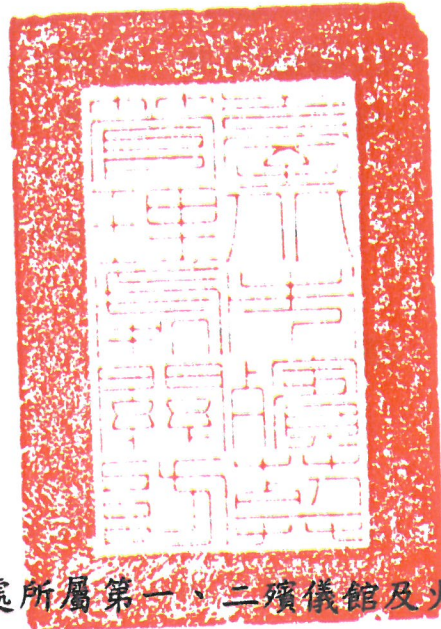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管字第11030092821號

附件：本處殯葬設施人數管制總量表1份



主旨：公告本處殯葬設施（含本處所屬第一、二殯儀館及火化場、各靈骨塔樓等），因應COVID-19疫情降至第2級警戒管制措施。

依據：因應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自110年7月27日起疫情警戒降至2級暨內政部發布三級警戒降級後之殯葬場所防疫管制措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### 一、第一、二殯儀館

(一)延續基本防疫措施：量測體溫（37.5度以上者不得進入）、提供酒精乾洗手、加強環境清消、懷恩專車消毒、推廣網路公祭等。

### (二)開放辦理公祭：

1、各廳室需依本處訂定之設施人數管制總量（如附表），請喪家及殯葬業者配合。

2、公祭單位採代表制，入座必須採梅花座，落實「實聯制」、體溫量測、消毒，確保參加人員維持社交距離，全程佩戴口罩，並禁止飲食。

3、建議行政機關首長或民意代表儘量不參加公祭，避免群聚感染風險。

(三)禁止使用「吹奏型樂器」，樂隊人數限制5人以下。

(四)第一殯儀館家屬休息室、第二殯儀館火化場2樓休息區，開放使用，需維持社交距離，全程佩戴口罩，並禁止飲食；第二殯儀館景仰樓2樓家屬休息室、各館吸菸區，不開放使用。

(五)凡辦理「網路公祭」者，得享有禮廳（或真愛室）使用費免費或減免之優惠，原價日免收費用、加價日減半收費。

(六)確診COVID-19亡者之火化及火化許可證規費，免費。

二、富德靈骨樓、陽明山靈骨塔、臻愛樓：

(一)自110年8月1日（星期日）起，開放民眾進塔祭拜及申請各項業務，需依本處訂定之設施人數管制總量（如附表），請喪家及殯葬業者配合。

(二)進入設施之人員落實「實聯制」、體溫量測、消毒，確保參加人員維持社交距離，全程佩戴口罩，並禁止飲食。

處長 陳冠伶



## 三級疫情警戒降級後之殯葬場所防疫管制措施

### 一、殯儀館：

- (一) 開放辦理公祭。
- (二) 各地方殯儀館管理單位訂定設施人數管制總量，並按各廳室大小(室內以每人2.25平方公尺計算容留人數，最多50人)、建築內公共空間及喪禮上下場人流情形等整體考量，公告各廳室管制人數上限，請喪家及殯葬業者配合。如於室外開放空間辦理者，以每人1平方公尺計算，最多100人。
- (三) 公祭單位採代表制，入座必須採梅花座，落實「實聯制」、體溫量測、消毒，確保參加人員維持社交距離，全程佩戴口罩，並禁止飲食。
- (四) 建議行政機關首長或民意代表儘量不參加公祭，避免群聚感染風險。

### 二、骨灰(骸)存放設施：

- (一) 開放民眾進塔祭拜，室內以每人2.25平方公尺計算容留人數，最多50人，室外搭棚祭拜以每人1平方公尺計算，最多100人。
- (二) 進入設施之人員落實「實聯制」、體溫量測、消毒，確保參加人員維持社交距離，全程佩戴口罩，並禁止飲食。

三、各殯儀館之禮廳、靈堂、火化場、骨灰(骸)存放設施等治喪場所，應確保進入之人員落實前開防疫措施，強化人流管制、總量管制，並隨時加強環境清潔消毒。

四、於殯儀館外辦理治喪者，比照上開相關規定辦理。

五、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得依防疫規定辦理中元普渡，但無法落實  
室內 50 人、室外 100 人規定者，得由管理單位自行辦理中元  
祭祀，但不對外開放民眾參與。